

【诗情系列】留春谷 下

留春谷

慕容美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留青春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上)

学府书店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留春岩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下)

学府书店



又是一池春水绿

——慕容美武侠小说集代序

(一)

近两年，大陆出版界以出版武侠小说名家全集为时尚，其源头当首推三联书店以“大智大勇”推出《金庸武侠小说全集》，作为以学术著作出版见称，一向以“曲高和寡”为其出版风格的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能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率先出版《金庸武侠小说全集》，实有不同凡响的意义：

其一，三联肯定了金庸——也就首肯了武侠小说的文学地位，其影响不下于金庸被排名为“二十世纪中国小说家”第四，也不下于他本人被聘为北大教授、浙江大学文学院院长。

其二，对于出版界来讲，在金庸小说反复出版单行本后，又以高价出版全集，并取得“双效益”，为“武侠全集”出版开一代先河，于是先后有《古龙作品集》、《梁羽生小说全集》、《温瑞安武侠小说集》、《卧龙生武侠小说全集》、《柳残阳武侠小说集》、《黄易作品集》，以及大陆作家《周郎作品集》等等，这种一时之风，固然和经济利益不无关系，但毕竟也证明了一点：武侠小说作为文学的一种，自有其生命力；其产生、发展乃至至于繁荣，也有其自身的规律，压制与鄙视，都可以影响它，但却不足以限制它。毫无疑问，武侠小说拥有大量读者，这就是它生命之源。

文学作品的优劣，题材和形式决不是分水岭和试金石，而在

于作品本身所取得的艺术成就。单从小说来讲，古今中外，永远有三类小说拥有最广大的读者，那就是言情、武侠和神怪（现代社会转为科幻），追其因，它们都源于人类最基本的生命情感和生理需求，只不过时代不同，其表现形式和风格各异而已。这三类作品都产生过无数优秀之作，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冠以“通俗文学”一词而不让它们登堂入室呢？难道文学史把《红楼梦》、《水浒传》、《聊斋志异》抛弃不谈吗？没有森林，哪里又会有参天之大树？文学源远流长，正因为汇纳百川，方能奔流不息，绝非一叶障目者所能识奥。“武侠名家全集”争相出版，又碰巧在二十世纪之末，无论是偶然还是必然，总是总结了一个世纪的创作成果，这种总结承上启下，为新世纪新时代武侠小说再发展奠定了良好而又扎实的基础。

正是由于全集的陆续出版，才使我们有机会看到目前的这部《慕容美武侠小说集》。由于版权等种种原因，以前慕容美小说看得并不多，此次能先睹为快，深感其别有一番天地，可谓港台名家之一，虽不能与金庸、古龙、梁羽生争胜，但与温瑞安、卧龙生、柳残阳、萧逸等作家，足以并驾齐驱，可谓环肥燕瘦，各臻其美。

（二）

慕容美本名王复古，生于一九三二年，卒于一九九二年，江苏无锡人，生前在台湾南部重镇高雄市税务机关任税收员。

六十年代，台湾武侠小说界群雄并起，佳作叠出，王复古见猎心喜，于一九六〇年创作武侠小说处女作《英雄泪》，以“烟酒上人”笔名发表，反响不大，但他并不灰心，转年又以慕容美之笔名，陆续推出《黑白道》、《风云榜》等佳作，崛起江湖，被同道所瞩目。此后创作一发不可收拾，竟辞去公职，专门从事武

侠小说创作，一生创作二十余部作品，深受读者喜爱。与号称台湾武坛三剑客的卧龙生、司马翎、诸葛青云分庭抗礼，驰誉一时，被称为“三剑一美”。

一九八五年因中风而不得不辍笔，金盆洗手，退出武林，直至一九九二年逝世。

慕容美生在风景秀丽、文化传统悠远、才子辈出的无锡，也具备了典型的江南才子特色。古典文学功底深厚，文史兼涉，又对传统文化中的茶道、棋道、书画等等均有修养，知识极为丰富，故其行文能够挥洒自如，任意东西；兼之文笔优雅，颇具诗情画意，作品能够雅俗共赏。著名台湾武侠小说评论家叶洪生言：“迨至今世，除香港金庸天才高妙，能兼得雅俗共赏之外，台湾唯有慕容美左右逢源，两者兼擅，不让金庸专美于前。”能得武林中之“南叶”推许如斯，慕容美九泉有知，亦足以自傲。

(三)

慕容美的武侠小说，承继了中国古代武侠小说的侠义传统，其作品主人公“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与《史记》中游侠的侠义精神，一脉相承，洋溢着一种生命的豪情，义薄云天，生死等闲，显示出崇高的人格力量。与此同时，慕容美作品中追求的侠义精神又自有其独特的内涵，它不像《射雕英雄传》中的为国为民之大侠，也不像《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追求内心崇高的剑侠，而是更侧重于把侠义引向人间，平平淡淡的芸芸众生，更需要助人为乐，抱打不平的侠士和英雄。正因平常，才更真实，更有独特的艺术感染力。《十八刀客》中的张弟，只不过要成为一个著名的刀客，白天星帮助他实现了这一梦想；《黑白道》中的司马玉龙，只不过要洗清加在自

己身上的罪名，但要做到这一点，没有五行怪叟的以自身功力相输，决不能实现；《关洛少年游》中的追魂叟，把得来的银钱，送给贫苦人家，自己却吃别人的剩饭；《快刀兄弟》中，更想建立一个桃花源式的地方，收养天下孤儿……如此等等，行侠仗义似乎也并非顶天立地的大豪杰、大英雄才能做到，你、我、他，也许生活中的每个人都可以做到。其实，武侠世界、江湖世界，就在我们的眼前，就是我们生活真实而又曲折的反映。

慕容美武侠小说注重追求人物、情节、故事，乃至语言风格上的变化，绝不千篇一律，千人一面。叶洪生认为慕容美小说的最大特色是“诗情画意”，固然不错，这从他许多作品的名称上就可以看出来，像《秋水芙蓉》、《金步摇》、《翠楼吟》、《烛影摇红》等等，乍看之下，绝不像武侠小说的名字，确实如诗如画，温柔雅致。但单以“诗情画意”四字，绝不能道尽其特色。像《血堡》则奇幻多变，《无名镇》细腻自然，《十八刀客》流畅紧凑等等，各具特色，各具味道。优秀的作家，不断超越自己，优秀的武侠小说家，必须不拘一格，跳出俗套，不但是江湖老套，更要跳出自己的模式，令人耳目一新。慕容美小说在努力追求这一点，所以小说异彩纷呈，好读好看，虽有二十余部，却殊少重复，每一部都是一个全新的感觉，读者自可去品味。如果说慕容美小说的风格，愚以为还是“自然雅致”比较适合。当然，见仁见智，大可不必苟同。

《慕容美武侠小说集》的出版，为武侠爱好者提供了一道新的风景，侠义诸君千万不可错过游览和观赏之机会。

金古生于京东十里堡

1999年4月2日

目 录

第一章	天涯雪夜传凶讯	(1)
第二章	傲骨侠胆壮士心	(21)
第三章	满腹辛酸满腹恨	(35)
第四章	玉面罗刹急夫病	(52)
第五章	施妙术访神医	(67)
第六章	深夜幸会三夫人	(84)
第七章	狂歌当笑枫林冷	(98)
第八章	从容却敌出重围	(115)
第九章	绝世风姿女	(129)
第十章	匪窟戏群魔	(146)
第十一章	柳暗花明又一村	(161)
第十二章	狂风忽掀翻天浪	(177)
第十三章	空谷足音天涯路	(191)
第十四章	百毒留春奇中奇	(207)
第十五章	花明日暗飞重雾	(228)
第十六章	幽情苦绪两分袂	(239)
第十七章	暴客竟成入幕宾	(251)
第十八章	人非草木宁无情	(270)
第十九章	金令初传寒人胆	(283)
第二十章	矛头指向天目山	(298)
第二十一章	尽夜跋涉山林内	(311)
第二十二章	八方风雨情势急	(329)

留春谷 (上)

第二十三章	聂家奇案疑念深	(342)
第二十四章	怒捕苗疆负心人	(359)
第二十五章	时乖误认鸿运到	(370)
第二十六章	苗女孝心动天地	(386)
第二十七章	逆旅深夜来恶客	(402)
第二十八章	玉人结伴并辔行	(420)
第二十九章	庄外忽来五煞星	(433)
第三十章	人踪寂寂洪流洞	(450)
第三十一章	只身勇入洪洋庄	(459)
第三十二章	玉女失足坠深涧	(483)
第三十三章	古洞细述百年事	(497)
第三十四章	诸葛巧匠施巧计	(513)
第三十五章	流云崖下收悍仆	(529)
第三十六章	纠众同赴淮阳山	(546)
第三十七章	运筹帷幄千里外	(560)
第三十八章	转眼之间分敌友	(576)
第三十九章	危峰搏战败转胜	(592)
第四十章	群雄夜入血旗门	(607)
第四十一章	百年往事成一梦	(622)
第四十二章	三雄急赴外方山	(637)
第四十三章	母子相会舍身崖	(651)
第四十四章	重振雄风光门第	(667)

第一章 天涯雪夜传凶讯

塞外。

冬夜。

鹅毛般的雪花漫天飞舞，把山川大地都染成了一片混沌的白色。

被大雪吞噬了的贺兰山中，此刻却出现了一条淡淡的黑影，像星飞电掣般向着待月峰前的待月坪上射去。

待月坪同样的亦被大雪所掩，但隐约之中，却可以看到有一所规模不小的庄院，孤零零的处于群峰环拱之中。

那庄院与一般避世隐居的山庄宅第并无不同，不同的是大门上方的一幅巨匾，那巨匾上清楚的雕着五个斗大的金字，霍然竟是“武林第一家”。

眨眼之间，那黑影已到庄院之前，只见他年约四旬左右，肩插长剑，目光炯炯，分明是个内外兼修，在武功上颇有造诣之人。

他在大门前收住脚步，弹去满身的雪花，喃喃自语道：“到了，总算到了！”

呼出一口长气，就要去叩击门环。

忽然，就在他五指甫将触到门环之际，身后突然响起了一串刺耳的沙沙之声，是沉重的脚步走在雪地上的声音。

那人愕然一怔，不禁住手转头，只见一个模糊的白影，已到

身后丈许距离之内。

这一发现立即使他惊骇欲绝，他想出声大叫，但喉咙中已经发不出声音，他想探手拔剑，但手腕已经沉重得抬不起来。

那团白影略一伫立，陡然振臂一挥，一掌拍了过来，一股狂飚过处，随之传来一声闷哼，那人已横躺在“武林第一家”大门之前，没了声息。

那团白影发出一声轻笑，双肩晃动，有如幽灵鬼魅般地消失于雪夜之中。

“武林第一家”的大门突然打了开来，两名玄衣老者一跃而出，略一巡视，将横倒在门前的中年汉子抬入大门，穿过一条松柏夹峙的青石甬路，直入灯烛辉煌的大厅，轻轻放在地上。

大厅中站着一个五旬年纪的老者，神光内敛，灰髯拂胸，正是“武林第一家”第二代家主聂华天。

在他身后并立着四个七旬左右的老者，分着灰白黑青四色衣饰，个个神色沉肃，有如庙中的塑像。

厅中不但灯烛辉煌，而且还挂了一幅寿屏，原来今天乃是聂华天的五旬大寿之期。

这又是件几乎不可思议的事，“武林第一家”家主，无殊于当代武林盟主，是领袖江湖，受四方敬重的人物，一言一行，都足以左右武林大局，但他的五旬大庆为何过得如此落寞，既不见一位贺客，也未见一分寿礼。

在闪烁不定的烛火光焰中，只见他双眉微蹙，沉凝地投注了躺在地上的那人一眼，问道：“死了么？”

两名抬入那人的玄衣老者之一，立即俯首应道：“禀家主，他已经……死了！致命伤是前胸猝受重击，五腑破碎！”

聂华天微吁一声，又道：“他是谁？”

“是三年前家主派往穷家帮总舵的监舵人‘撼山虎’史思

文！”

“噢！”

聂华天退后几步，缓缓地坐到了一张虎皮巨椅之上，除了双眉微蹙之外，实在难以从他表情中看出什么。

四名随侍之中的灰衣老者目光转动，突然趋前一礼，激动地道：“家主不能再沉默了，凶徒竟敢在门前下手杀人，哪里还把家主放在眼中，是可忍孰不可忍！”

黑衣老者也激动地接口道：“老奴等追随家主已经在此苦忍了十年，总望有一天能返回泰山故居，重振上代雄风。”

聂华天右手轻挥，打断了那黑衣老者的话，道：“史思文三年前派往穷家帮，为何今夜死于门前？”

这话虽说得含糊笼统，但其中却牵涉了很多的问题，史思文为何回来？是给家主上寿么？但他却未带寿礼，他为何被杀？为何被杀在“武林第一家”大门之前？行凶之人是谁？为何要这样做？

大厅中一时陷于静默之中，显然谁也无法回答这一连串的问题。

聂华天付思移时，唇角间绽开了一丝冷凝的苦笑，缓缓地站起身来，一字一顿地说道：“风、雨、雷、电，四侍者听令！”

紧随在他身后，分着灰、黑、白、青的四名老者闻声闪身齐出，转到聂华天面前，躬身道：“老奴在。”

聂华天沉凝地道：“尔等四人，分别搜查二十里方圆之内，抓回行凶之人，如遇抗拒，可以径行格毙！”

四名老者欣然应道：“老奴遵命。”

身形疾掠，有如四缕淡烟，分别由门窗之中，疾射而出。

聂华天目注四人去后，淡淡一挥手，道：“你们退下去吧！”

两名抬人尸体的玄衣老者朗应一声，徐徐退出厅外，于是，

整个大厅之中就剩下了聂华天与地上的尸体。

聂华天双目神光四射，四外一掠，立刻俯身去搜检尸体。

不久，只见他由尸体的腰中拉出一条二寸多宽，三尺多长的布袋，那布袋正中束着一个硬硬的物件。

聂华天面色更加沉凝了起来，同时双手也有些激动得发抖，但却迅速地打了开来，只见布袋正中的物件，竟是一只精工缝制的绣鞋。

那绣鞋缎面红底，绣着五色碎花，但认真说来，那只是一种玩具般的摆设之物，因为它全长不足二寸，世上绝没有这样小脚的女人能穿得下去。

但这只小巧的绣鞋却使聂华天面色大变，颤抖的双手迅捷的将那只绣鞋揣入怀中，然后又把尸体摆回原状。

他双眉紧紧的锁在一起，喃喃自语道：“美人鞋！”

随即他双掌交击，拍了三下。

掌声一落，只见一个面貌丑陋，身着红衣的中年人飘身而入，躬身施礼道：“神鹰侍者参见家主！”

聂华天沉声道：“方才有人在门前行凶，杀死‘撼山虎’史思文之事，你知道了么？”

神鹰侍者连忙俯首道：“老奴听说过了！”

聂华天点头道：“速将十只巡山神鹰悉数放出，百里方圆之内，不准有漏网之人。”

神鹰侍者恭应道：“老奴遵命！”

旋身疾退而出，闪向大厅之外。不久，一阵飞羽振翅之声有如狂飚突起，十只神鹰显然已同时出笼。

聂华天仍旧退到虎皮巨椅之前，颓然坐了下去，右手却似有意又似无意地捏弄着揣在怀中的那只绣鞋。

大厅中有一段较长的沉寂，除了门窗外雪花飘洒的沙沙声

外，就只有厅中烛花的轻爆之声。

聂华天双目紧闭，似是已经在巨椅之中熟睡了。

一个时辰之后。

风、雨、雷、电，四侍者相继而回，但每人都是一副颓然之色，向聂华天禀报的语句大致相同，每人都说：“老奴无能，未曾查到行凶之人。”

聂华天表情淡漠，双目似睁未睁，仅只微微颌首示意。

四侍者困惑的互相投注了一眼，有些手足无措的各自轻轻走了回去，重复分别侍立在聂华天座椅之后。

就在四侍者归班之后，但见红影闪动，神鹰侍者疾射而入。

冥目假寐的聂华天立刻长身而起，双目光华电掣，向神鹰侍者投去了询问的一瞥。

神鹰侍者轻轻俯下头去，近乎呢喃地低语道：“百里之内未见敌踪。”

聂华天颓然长叹一声，又无力地坐回巨椅之内。

大厅中恢复了沉寂，但气氛使人觉得窒息。

忽然，站在厅中不知所措的神鹰侍者鼻头耸动了一下，困惑地脱口叫道：“花香！”

原来大厅中果然有一股淡淡的香味弥漫了开来，而且香味愈来愈浓，除开聂华天毫无所动之外，风雨雷电四侍者俱皆情不自禁的移动脚步，东嗅西嗅，探查这突来香味的来源。

身着灰衣的“风部”侍者抓抓垂胸的白髯，喃喃道：“这像是桂花香气！”

身着黑衣的“雨部”侍者则摇摇头，道：“像是玫瑰与牡丹！”

神鹰侍者突然开声道：“眼下冰雪封山，草木皆枯，那有鲜花散香，这……”

风雨雷电四侍者同时恍然叫道：“是啊，这花香来得奇怪！”

说话之时，却与神鹰侍者不约而同地围到了“撼山虎”史思文的尸体之前。

突然之间，五人像触电一声地震了一震，一齐怔了起来，原来那芬芳沁人的花香竟是由史思文身上发散出来的，而且是出之于他受创致死的胸上。

五人双目呆直，同声惊叫道：“留春谷！”

又同时把呆直的目光投向了聂华天。

聂华天颓然坐在虎皮巨椅之内，仍然双目微瞑，淡淡地道：“老夫早知道了，史思文是死于留春谷的百花掌！”

神鹰侍者忘形的叫道：“老奴原认为这是血旗门所为，怎会是留春谷？留春谷与咱们‘武林第一家’有何仇恨，而且……留春谷究竟在什么地方？”

的确，留春谷、百花掌，只不过是近年中一桩似实似虚的传闻，没有人能证实是否确有其地，更没有人知道它在什么地方。

至于血旗门，却是崛起江湖已近二十年的一大门派，血旗现处，必定有人死伤，不论三宫六堡、四教七帮，以及五大门派，俱皆受过血旗门的挫辱。由于血旗门的兴起，才使“武林第一家”的声誉大受贬抑，也才迫而由泰山府第迁居到这塞外的贺兰山。

武林第一家退出中原，表示了武林第一家已屈服于血旗门，失去了领袖天下武林的威信，虽然在一般门派中仍派有监舵人，但却形同虚设，早已有同于无，十年之中，没有人到过武林第一家，虽是聂华天五旬大庆之期，也不例外。

至于中原道上，却已成了血旗门的天下，无异已取代了武林第一家之位，所不同的，只是血旗门杀伐成性，以威慑人，使天下群雄敢怒而不敢言，不若武林第一家的以德服人而已。

厅中没有人开腔，一双双目光俱皆盯注在双目深瞑的聂华天脸上，但聂华天像在沉思，又像已经睡熟。

这情形僵持了至少有一盏茶之久，忽然，厅外传来了一阵急促的步履之声，只听一个激动的声音叫道：“禀家主！”

聂华天坐直身子，沉声问道：“何事？”

那激动而又兴奋的声音叫道：“五大门派掌门人携带从人彩礼，祝贺家主五旬大庆，已到大门之外。”

“啊？！”

风雨雷电四侍者与神鹰侍者俱皆爆出一声惊喜交并的呼声，因为这件事实在太出人意外了。

但聂华天却双眉紧蹙，表情沉重。

只见他缓缓起身，沉思片刻，方才挥挥手道：“把尸体移了下去！……老夫亲自出迎！”

说完即迈动脚步，向厅外走去。

不久，但听人声熙攘，一群人潮涌入了大门之内，其中僧道俗皆有，至少约有五十余人，分别抬来了各色寿礼。

但被聂华天引入厅中的却只有两名老僧两名老道，与一名俗装老翁。

神鹰侍者与风雨雷电四侍者立时忙碌了起来，他们不待聂华天吩咐，纷纷传仆唤婢，接待五大掌门随从之人，通知厨下备办酒筵，刹那之间整个武林第一家笑语喧阗，活跃了起来。

厅中早已摆好了座位，聂华天率客人座，面色沉凝如常。

少林掌门悟因大师佛号长喧，爽朗地笑道：“十年不见，宗主丰神如昔，诚乃武林之福！”

原来武林第一家主在武林中一向被尊称“宗主”。

聂华天连声道：“惭愧，惭愧……”

悟因长叹一声，又道：“聂某受武林同道重寄，无力逐除丑

类，致使血旗门猖獗中原，思之痛心疾首，虽万死难赎罪戾，贱辰之期，曷敢劳五大掌门远辱厚赐？”

华山掌门“华山神剑”李无畏掀动着拂胸长髯，呵呵大笑，道：“宗主说哪里话来？血旗门虽幸侥幸于一时，但迟早难逃覆亡之厄，宗主虽远隐边荒，但仍为武林人心所寄。”

昆仑掌门三阳道人长诵一声无量佛接口道：“这话对，天下群雄处于血旗门淫威之下，无日不望王师，期盼宗主早返中原，诛除丑类！”

聂华天勉强一笑，道：“诸位太看重聂某了！”

武当掌门华木道长道：“十年来因血旗门兵戈横行，贫道顾及门下弟子安危，不敢有祝寿称觞之举，月前获少林悟因大师密柬传书，云及宗主五旬大庆，不容再行错过，故而结伴而至，藉表拥戴之忱。”

聂华天又连声道：“惭愧！惭愧！……五派分处天下各地，五位怎得相偕而至？”

峨嵋掌门大悲禅师诵佛号，道：“老衲等是先期会于祁连山穿云峰下，而后方才一路前来！”

聂华天慨然一叹，道：“这就难怪了，可惜聂某未曾备办盛肴，粗蔬淡饭，只能聊表心意了！”

此刻早有婢仆摆上了一席酒菜，果然大半是山果野味，不能算是丰盛。

华山掌门李无畏微微一笑，道：“宗主不必费心，老朽等早已准备了几副食盒，侍候在外面了。”

扬声向厅外喝道：“快将酒碟呈上。”

只听厅外啫啫连声，数名华山弟子抬进了两个巨大的食盒，山珍海味，顷刻间摆了一桌。

聂华天露出了一丝难得的笑容，道：“难得诸位想得周到，